

【重要公告!】110 學年度高一高二重補修/自學輔導報名及上課注意事項

★【報名說明】

一、報名時間地點:

高一:7/18(一)上午 9:00-12:00、7/19(二)上午 9:00-12:00 下午 1:10-4:30

高二:7/18(一)下午 1:10-4:30、7/19(二)下午 1:10-4:30

報名地點: 介壽廳, 逾時不候。

※**委託報名**: 報名當天若無法親自報名者, 請先至教學組索取或自行下載網頁公告附件報名表, 並填好報名表右側委託書, 當日請持報名表及報名費並確定好報名科目, 於指定時間內完成報名, 逾期不得要求更改或補報名。

二、報名流程:

先閱讀報名注意事項及預估專班課表→至介壽廳領取報名表及號碼牌→**安靜等待**依叫號順序(驗證學分→出納組繳費→教學組登記→領取報名表收執欄→完成報名)(每學分 240 元, 請自備零錢)。

★【重要提醒】

一、**公告的課表為歷年開設專班的科目課表, 時間 90%以上不會異動**, 除非有科目報名人數不足 15 人, 會變更為自學輔導, 上課節數會減半。不在課表的科目基本上為自學輔導科目, 除非有科目報名人數超過 15 人(含), 則開設專班, 在公告正式課表時會將該科目上課時間一併列出。

二、請同學先參考公告的「暫定課表」決定重補修報名科目, 實際上課以報名後公告的「正式課表」為主! 報名前, 請務必先確認各科目的上課時間, **部分科目的上課時間重疊, 請評估後再決定報名科目!**

三、該科報名重補修 達 15 人(含)以上, 開重修專班, 每一學分之授課時數為 6 節課; 該科報名重補修人數在 15 人以下, 開自學輔導班, 每一學分之授課時數為 3 節課。

四、暫定課表預計於 7/4 公告於 **校網首頁最新消息、學生園地**, 相關訊息亦會放上校網, **請需重補修的同學留意校網公告。**

★【退費規定】

一、**因重補修課程節數安排係依報名人數而定, 請同學審慎思考後再行報名繳費, 以避免浪費人力時間。**

二、退費標準如下:

1. 因報名與開課時間過於緊湊, **本學年度的專班或自學輔導, 欲申請上學期全額退費者請在 111 年 7 月 22 日(五)下午 4:00 前(欲申請下學期金額退費時間為 111 年 8 月 5 日(五)下午 4:00 前)至教學組繳交退費申請書(家長務必簽名), 則全額退費。(因申請退費會造成專班降為自學輔導, 會影響原先公告的上課時間, 請同學報名前審慎思考)**
2. 專班或自學輔導已開始上課, 課程未逾 1/3, 申請退費者, 得予以退費 2/3。
3. 專班或自學輔導已開始上課, 課程逾 1/3(含), 不予退費。
4. **若執意報名已公告的課表中衝堂的科目, 不予退費。**
5. 退費申請書可於學校首頁重補修公告附件下載或親至教學組索取。
6. **退費標準認定以繳交申請書日期為主, 非領取日, 若繳交當日該科目課程已達 1/3(含), 則不予退費, 請同學特別留意。**

★【上課日期】

1. 專班上課時間:111 年 7 月 25 日(一)起; 自學輔導上課時間:111 年 7 月 25 日(一)起陸續開課(請隨時留意學校網站公告)

★【重補修上課注意事項】

1. 依據「臺北市公私立高級中學學生重修學分實施要點」:

重補修/自學期間, 學生缺課時數「達」該科目重補修/自學教學總時數三分之一者, 不予成績考查, 成績將以零分計算。所繳費用一律不予退還, 請同學對自己的出席率及成績負責! 如需請假, 請事先告知任課教師。

2. 參加重補修/自學課程之學生一律穿著校服, 一切有關服裝儀容、請假事宜, 均應按本校相關規定辦理。

3. **重補修上課教室無人打掃, 請同學將垃圾自行帶走, 謝謝配合。**

4. 請隨時留意學校網站最新消息或學生園地公告, 以即時掌握重補修/自學輔導相關更新訊息。

5. 若有關重補修課程相關疑問請洽教務處教學組; 有關畢業資格及學分問題, 請洽註冊組。

★ **請勿有「繳錢買學分」的迷思**。重補修是提供學生再多一次修課的機會, 要拿到學分, 請認真上課, 並配合教師上課要求。